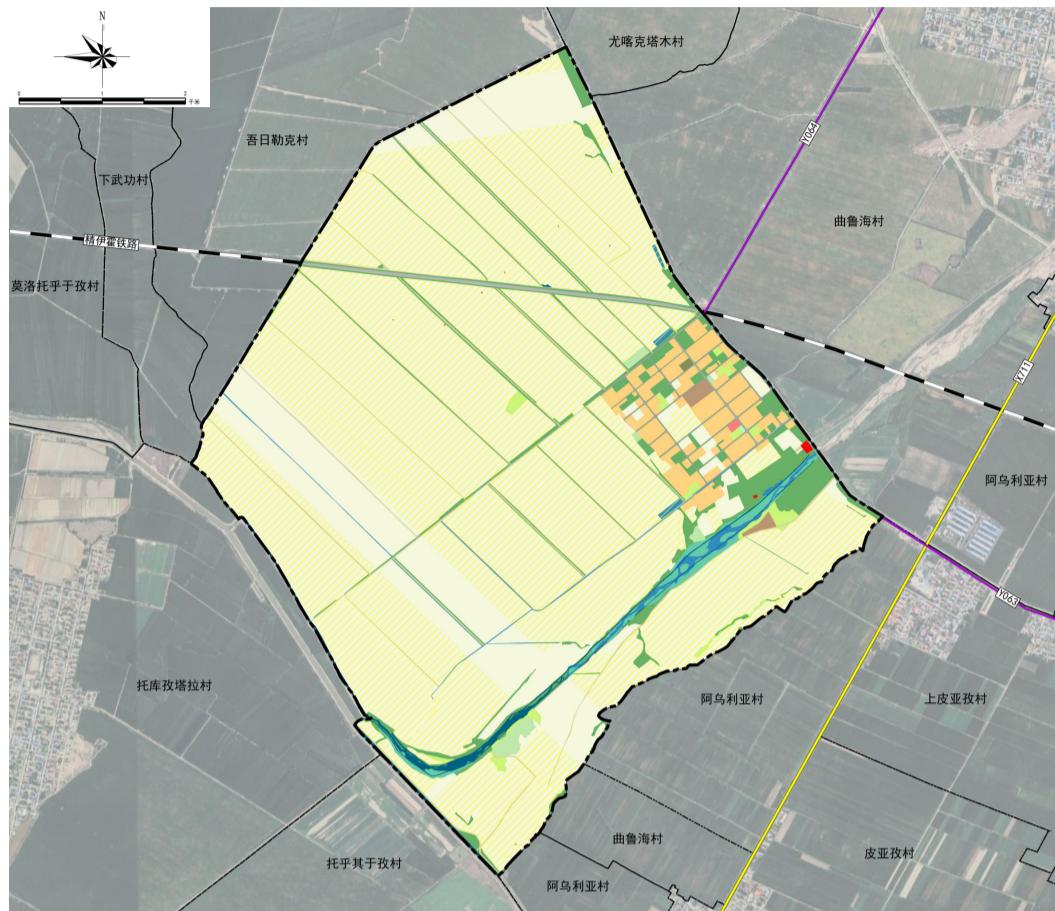


伊宁县曲鲁海乡赛买里村村庄规划(2025-2035)

两图一表一公约 村民公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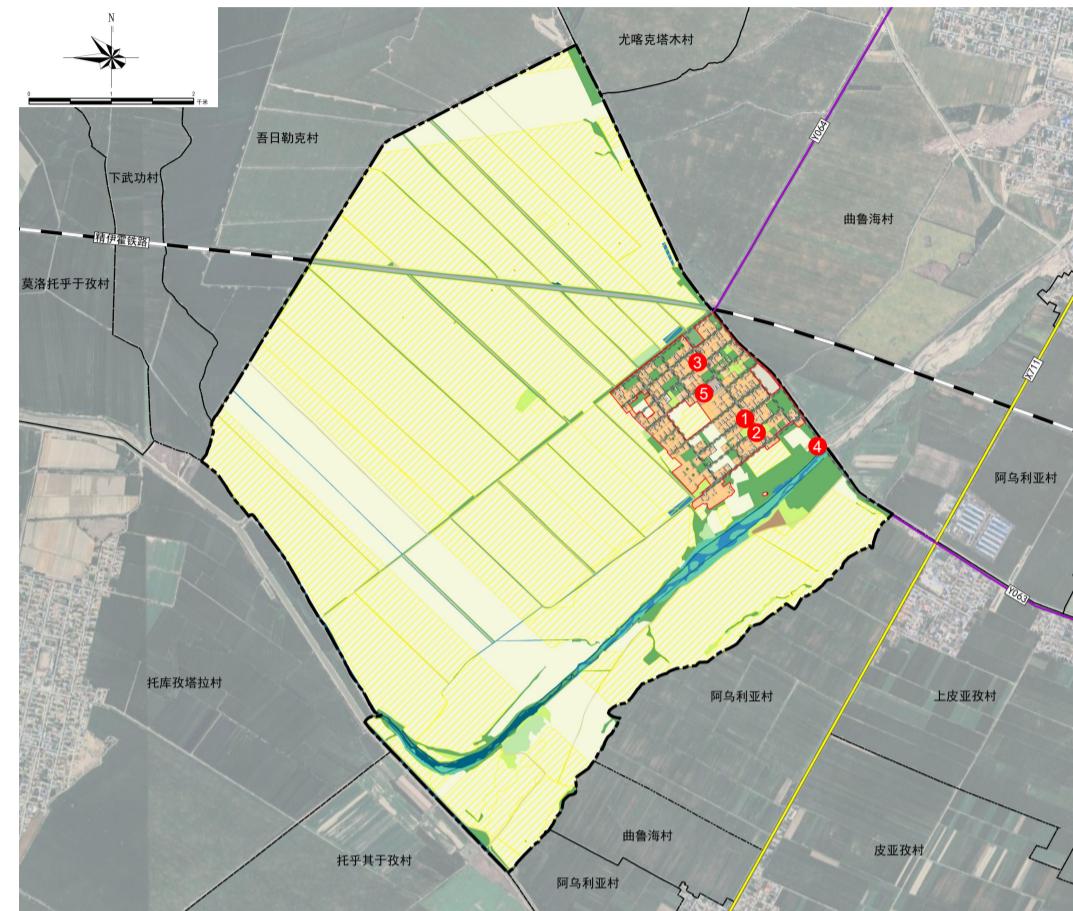
国土空间规划图



图例

耕地	湿地	教育用地	铁路用地	广场用地	县道
园地	农村道路	医疗卫生用地	公路用地	特殊用地	乡道
林地	设施农用地	商业用地	城镇村道路用地	陆地水域	普通铁路
草地	农村宅基地	工业用地	水工设施用地	永久基本农田	村界

规划总平面图



图例

- ① 卫生室 ② 健身广场 ③ 殡葬服务中心 ④ 五一生态园 ⑤ 卫生纸批发厂

近期建设项目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公顷)	所在区域	项目
交通	伊宁县曲鲁海乡赛买里村道路建设项目	新建	2026-2030年	-	赛买里村	村级
民生	伊宁县曲鲁海乡等10个乡老旧管网改造工程	新建	2026-2030年	-	曲鲁海乡	县级
	曲鲁海乡赛买里村健身广场建设项目	新建	2026-2030年	0.31	曲鲁海村	乡镇级
	曲鲁海乡赛买里村新建宅基地项目	新建	2026-2030年	1.56	赛买里村	乡镇级
	曲鲁海乡赛买里村村委会建设项目	新建	2026年	0.44	曲鲁海村	乡镇级
	伊宁县曲鲁海乡赛买里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	-	赛买里村	县级
	伊宁县曲鲁海乡赛买里村庭院防渗渠建设项目	新建	2026-2030年	-	赛买里村	村级
产业	伊宁县曲鲁海乡赛买里村玉米烘干厂建设项目	新建	2026-2030年	1.50	赛买里村	村级
生态修复	伊宁县曲鲁海沟水文监测项目	新建	2026-2027年	-	曲鲁海乡	县级
	伊宁县曲鲁海沟清洁小流域建设项目	新建	2026-2030	-	曲鲁海乡	县级
	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重点工作	新建	2026-2035	152.01	曲鲁海乡	乡镇级

村庄规划管理公约

一、生态保护修复

(1) 村域范围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2) 在生态保护红线外, 划定需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与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自然区域, 总面积20.47公顷, 主要分布于曲鲁海沟两侧。

二、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1) 耕地保有量目标604.73公顷。坚守耕地保护红线, 确保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面积不减少、质量有提升、生态有改善。

(2) 落实上位下达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506.63公顷, 占村域规划耕地面积的82.74%。将布局集中、用途稳定、具备良好水利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高产稳产优质耕地纳入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范围, 构建保护有力、集约高效、监管严格的新格局。

(3) 坚持“以补定占、严控占用、严格补充、严守总量”原则, 将非农建设、农业结构调整、植树造林等各类占用耕地行为统一纳入耕地占补平衡管理。

三、建设空间管制

本村内建设用地规模为45.27公顷:

(1) 农村住房: 村域内划定宅基地面积26.19公顷, 每户宅基地建筑基底面积控制在600平方米以内。新建农宅以一层为主, 最高不超过三层; 现状改造农宅应保留原有高度和层数; 新建建筑屋顶统一采用坡屋顶形式。村民新建、改建、扩建住宅需坚持节约集约用地原则, 严格控制占用耕地, 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禁止在洪涝灾害、地质灾害危险区内新建农村住房。

(2)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严禁占用铁路用地及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建设住房, 穿越村庄的铁路需严格执行《铁路安全管理条例》。房屋排水接口建设前须向村民小组确认, 确保排水系统不影响铁路设施安全。

(3) 产业用地全域规划2.04公顷建设用地用于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产业用地调整应经村民小组确认, 由村委会审查同意, 逐级报村规划原审批机关批准。

四、防灾与减灾

(1) 村民宅基地选址及农房建设必须避开自然灾害易发区域。
(2) 村庄道路兼作防灾分隔带, 该区域的建筑间距及通道设置需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消防通道内不得长期堆放阻碍通行的杂物。

(3) 村内卫生室、广场等场所确定为防灾避险场所, 紧急情况下可作为灾害躲避空间。

公示信息

一、公示时间

2025年12月1日至12月30日, 公示期30天。

二、公示方式

公示网址: 伊宁县人民政府网、伊宁县零距离微信公众平台。

三、公众意见收集方式

电子邮箱: 自然资源局 122548117@qq.com; 曲鲁海乡人民政府 327312913@qq.com。

联系电话: 曲鲁海乡人民政府 18097897023。

邮寄地址: 伊宁县曲鲁海乡人民政府, 邮政编码为835100。

监督电话: 自然资源局 0999-4022830。

规划公示期间, 欢迎社会各界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来文请注明“伊宁县曲鲁海乡赛买里村村庄规划意见建议”字样, 并附有效证件复印件及联系方式。